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丰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12月1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893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华丰科技”，扩位简称为“四川华丰科技”，股票代码为“688629”。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所处行业、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9.26元/股，发行数量为69,148,924股，全部为公开新股发行，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372,338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0,271,700股，占发行总数的14.85%，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0.0638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4,712.222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3%；网上发行数量为1,175.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97%。

根据《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227.5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5,888,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1,234,224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3%，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9.63%；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7,643,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97%，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5.51%。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650197%。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6月16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为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人母公司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创新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申万宏源华丰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丰科技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 (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 发行数量的比例 (%)	获配金额 (元)	限售期
1	申万创新投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345.7446	5.00	32,015,949.96	24个月
2	华丰科技科创板战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	681.4254	9.85	63,099,992.04	12个月

	略配售 1 号	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 项资产管理计划				月
	合计	-	1,027.1700	14.85	95,115,942.00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7,584,150 股；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62,829,229.00 元；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58,850 股；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544,951.00 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41,234,224 股；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381,828,914.24 元；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 股；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 元；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 6 个月的股份数量为 4,127,123 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 10.01%，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1%。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58,850 股，包销金额为 544,951.00 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 0.10%，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 0.09%。

2023 年 6 月 20 日（T+4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发行费用

本次具体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内容	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	4,586.86
律师费用	528.30
审计及验资费	1,249.35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	482.08
用于本次发行的发行手续费、材料制作费等其他费用	36.98
合计	6,883.57

注：1、本次发行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用于本次发行的发行手续费、材料制作费等其他费用包含本次发行的印花税。

2、费用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发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8085885、010-88085760

发行人：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20日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0 日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6 月 20 日